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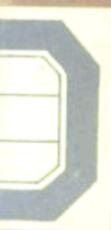
主編：李亞新 郭寶珍

副主編：王思建 周世國

外匯業務指南

Wal hul ye wu

zhl nan



山東大學出版社

PDG

参加编写人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思建	刘少顺	李亚新
李海荣	李维水	李德高
邹积会	陈好孟	周世国
赵晓红	贾孟学	郭宝珍

前 言

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深入实施,我国外经外贸体制发生了深刻变化,与之相适应,外汇管理体制也逐步改变了高度集中统一的管理模式。最具有中国社会主义特色的变革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实行了外汇留成制度;二是创办了外汇调剂市场;三是实行了外债统计监督制度,形成了多层次外债借、用、还管理体系等。上述变革伴生了创、借、用汇单位迅猛增加这一特点,企事业单位外汇来源渠道多样化,使用外汇的自由度加大,多创汇、用好汇,成为企业管理的重要内容。外汇收支在经济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越来越重要了。但是,由于历史的原因,尽管改革开放政策已经在中国大地上生根发芽,可对于不少企事业单位来说,“外汇”仍然是个生疏的概念,很多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计划销售、经营财务人员不具备国际金融、外汇、外债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对我国外汇管理法规缺乏了解,出现了外汇收支频繁、外汇收支量迅猛增加同外汇知识相对贫乏的矛盾,以致不能有效地使用外汇,有些企业甚至因为缺乏外汇知识,在生产经营中蒙受不应有的损失,或商品出口后收不到相应货款,或对外付汇后收不到相应进口物资,或因没有采取防范汇率风险的措施,致使外汇债务负担加重,等等。由此可见,深入了解国家外汇管理法规和政策,掌握外汇方面的知识,已成为有外汇收支的企事业单位尤其是外向型企业的客观需要和当务之急。

基于上述原因,我们编写了《外汇业务指南》一书。本书以现行国家外汇管理法规为依据,从单位怎样办理外汇收支业务出发,对

外汇外债有关知识和国家外汇管理法规进行了系统介绍,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操作性,适用于企事业单位的领导者、企业管理人员、财务工作人员。也可作为财经、金融部门干部职工和有关院校师生的参考用书。

本书主要是由长期从事外汇管理实际工作的同志编写的,是他们长期实践和探索的成果。王思建同志对本书初稿进行了统纂。书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请批评指正。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分局张本正、徐延春两位副局长的支持和指导。还有许多同志给予热情帮助和支持,在此谨表示衷心感谢。

编者

1991年12月5日

目 录

第一章 外汇与外汇管理	(1)
第一节 外汇	(1)
第二节 外汇管理	(5)
第二章 怎样办理出口收汇核销	(16)
第一节 为什么实行出口收汇核销	(16)
第二节 怎样办理出口收汇核销	(19)
第三节 出口收汇核销有关规定	(24)
第三章 怎样办理外汇留成	(28)
第一节 我国为什么实行外汇留成	(28)
第二节 怎样办理贸易外汇留成	(31)
第三节 怎样办理非贸易外汇留成	(37)
第四章 怎样使用外汇额度	(50)
第一节 外汇额度的种类和使用要求	(50)
第二节 怎样开立外汇额度帐户	(55)
第三节 怎样办理外汇额度调拨	(57)
第五章 怎样办理贸易外汇收支	(62)
第一节 怎样办理进口用汇	(62)
第二节 怎样办理贸易从属费用的收支	(67)
第三节 怎样办理其他贸易方式外汇收支	(70)
第四节 怎样办理“以出顶进”	(77)
第五节 怎样办理国内“外币计价结算”	(81)
第六节 怎样使用以进养出周转外汇	(86)
第六章 怎样办理非贸易外汇收支	(92)
第一节 怎样使用和管理外汇兑换券	(92)
第二节 怎样使用和管理侨汇券	(95)

第三节	旅游部门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96)
第四节	交通、运输部门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99)
第五节	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102)
第六节	怎样办理捐赠外汇事宜	(104)
第七节	因公出国团组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107)
第八节	个人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112)
第九节	国内单位出国举办或参加展览会(博 展会)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118)
第十节	对公单位外汇现汇帐户的开立和使用	(119)
第七章	怎样办理国际结算	(125)
第一节	对外贸易结算中的票据	(125)
第二节	怎样办理汇款和托收结算	(134)
第三节	怎样办理信用证结算	(138)
第四节	结算方式的比较和选择	(150)
第八章	怎样办理外汇调剂	(153)
第一节	我国的外汇调剂市场	(153)
第二节	外汇调剂业务的规定有哪些	(156)
第三节	怎样办理外汇调剂手续	(162)
第四节	境内居民怎样办理外汇调剂	(166)
第九章	怎样办理外汇贷款	(169)
第一节	外汇贷款的概念	(169)
第二节	外汇贷款的基本规定有哪些	(172)
第三节	外汇贷款的种类有哪些	(177)
第四节	怎样申请和取得外汇贷款	(194)
第五节	企业外汇贷款经济效益与偿还能力 的评价	(198)
第十章	怎样举借外债	(215)
第一节	外债的概念	(215)

第二节	怎样选择外债	(219)
第三节	怎样办理外债登记	(246)
第四节	怎样办理对外担保	(249)
第五节	怎样偿还外债	(252)
第十一章	金融机构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266)
第一节	外汇指定银行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266)
第二节	非银行金融机构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270)
第十二章	外商投资企业怎样办理外汇事宜	(274)
第一节	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管理要求	(274)
第二节	怎样办理登记和开户手续	(279)
第三节	外商投资企业外汇业务手续	(283)
第四节	外商投资企业怎样搞好外汇平衡	(291)
第十三章	怎样办理境外投资事宜	(296)
第一节	境外投资概要	(296)
第二节	怎样办理境外投资	(301)
第十四章	怎样防范外汇风险	(316)
第一节	外汇风险的概念	(316)
第二节	怎样预测汇率的变动	(320)
第三节	怎样防范进出口贸易风险	(338)
第四节	怎样防范债权债务风险	(343)
第五节	企业怎样进行外汇风险管理	(347)
第十五章	怎样委托金融机构代办外汇买卖业务	(352)
第一节	金融机构代客户办理哪些外汇买卖业务	(352)
第二节	申请买卖外汇的程序	(361)
第十六章	外汇管理机关对违反外汇管理的查处	(372)
第一节	外汇检查和外汇查处	(372)
第二节	违反外汇管理行为及其处罚	(377)
第三节	外汇查处的有关规定	(382)

第一章 外汇与外汇管理

国际金融活动是由国际间的经济、政治和文化交往所引起的。国际之间的商品交换与政治、文化交往必然引起国际债权债务关系。随着国际贸易和国际金融事业的发展,国际结算便由商人之间以运用黄金方式进行的现金结算,演变为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来清偿债权债务关系的非现金结算。这种通过各国之间货币兑换和汇款来清偿国际债权、债务的业务活动,称为国际汇兑;而在国际汇兑活动中使用的信用工具或支付手段,就称之为外汇。

作为外汇管理,则是一国围绕着外汇这一中心,而采取的必要的限制性措施,包括行使外汇管理权的职能机构,实施外汇管理的政策、法令、条例或办法等方面。

第一节 外 汇

一、什么是外汇

“外汇”一词是“国际汇兑”的简称,有动态和静态两种含义。外汇是反映国际间债权债务的关系,在国际结算中,可以作为平衡国际收支逆差时的支付手段。也可以讲,外汇是以外国货币表示的用于国际收付、结算的支付手段。

国际间发生的商品贸易和非贸易的经济往来和交流,都会引起货币收支和债权债务关系。由于各国实行不同的货币制度,使用不同的货币,国际间的货币收支和债权债务的清偿,必然与国内企

业间的清偿有所不同,它需要通过银行把本国货币兑换成外国货币,或把外国货币兑换成本国货币,以国际间通用的支付手段来实现国际结算活动。因此,“国际汇兑”就是指一个国家的货币,通过汇兑,转换成另一国家的货币,并转移到另一个国家的一种金融活动。

外汇具有以下特点:(1)必须是以外币表示的各种资产。我们知道,国际上债权债务清偿中使用的货币比较复杂,各国的外汇储备构成趋向多样化,明确外汇是外国货币表示的债权是十分必要的。假若将本国货币计入外汇范畴,将无法考核外汇储备情况;(2)这种资产可以兑换成其它货币表示的支付手段。国际间的支付方式较为复杂,币别要求不同,要求运用的支付手段和支付地点不一,因此,外汇必须具有可兑换性质的特点;(3)在国外能得到偿付的货币债权。作为拒付的汇票或空头支票不能视为外汇。

外汇的动态含义,是指把外汇看成一种活动,就是把一个国家的货币,通过特定的金融机构,兑换成另一个国家的货币,借助各种信用工具,借以偿清国际间债权债务关系的一种专门性的经营活动。

外汇的静态含义,是指一种以外币表示的用于国际结算的支付手段。我们通常所讲的外汇,主要是指它的静态含义而言。《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规定,外汇是指:(1)外国货币,包括钞票、铸币等;(2)外币有价证券,包括政府公债、国库券、公司债券、股票、息票等;(3)外币支付凭证,包括票据、银行存款凭证、邮政储蓄凭证等;(4)其它外汇资金。

二、外汇的种类

根据外汇在国际收支中的使用范围,可以区分为自由外汇和记帐外汇两种。

(一)自由外汇:自由外汇是指那些在国际金融市场上可以自

由买卖,在国际结算中能广泛使用,并能不受限制地兑换成其他国家货币的外汇。换句话说,在国际领域里,凡可以自由兑换或转让的外币和外币支付凭证,即向第三者办理支付的外国货币及其支付手段都称为自由外汇。目前,世界上有 50 多种货币是自由兑换货币,这些国家基本上取消了外汇管制或外汇管制较松。自由外汇是世界各国普遍都能接受的支付手段。目前自由外汇使用最广泛的有美元(US\$)、英镑(£)、德国马克(DM)、瑞士法郎(SF)、日元(¥)、法国法郎(FF)、港币(HK\$)、加拿大元(CAN\$)等。

(二)记帐外汇:记帐外汇又称为清算外汇或双边外汇或协定外汇。它是指未经货币发行国家批准,不能自由兑换成其他货币或对第三者支付的外汇。只能经两国政府协商,在双方银行开立专门帐户记载使用。由于这是记载双方银行帐户上的外汇,所以称为记帐外汇。记帐外汇年终发生的收支差额,一般是转入下年度贸易项下平衡。使用这种记帐外汇,主要是交易双方为了节省自由外汇,而采用记帐的方式办理清算。

我国目前外汇的种类可以归纳如图 1—1。

三、外汇的作用

随着国际经济、政治交往的发展,外汇作为不可缺少的支付清算手段,其作用日益显著,主要表现在如下方面:

(一)促进国际贸易的发展。外汇是国际间清偿债权债务的主要结算工具,以外汇支付手段清算,了结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关系,不仅节省运送现金费用,避免风险,缩短支付时间,加速资金周转,而且通过运用这种信用工具,又可使国际贸易中的进出口商之间能够授受信用,扩大资金融通的范围,从而促进国际贸易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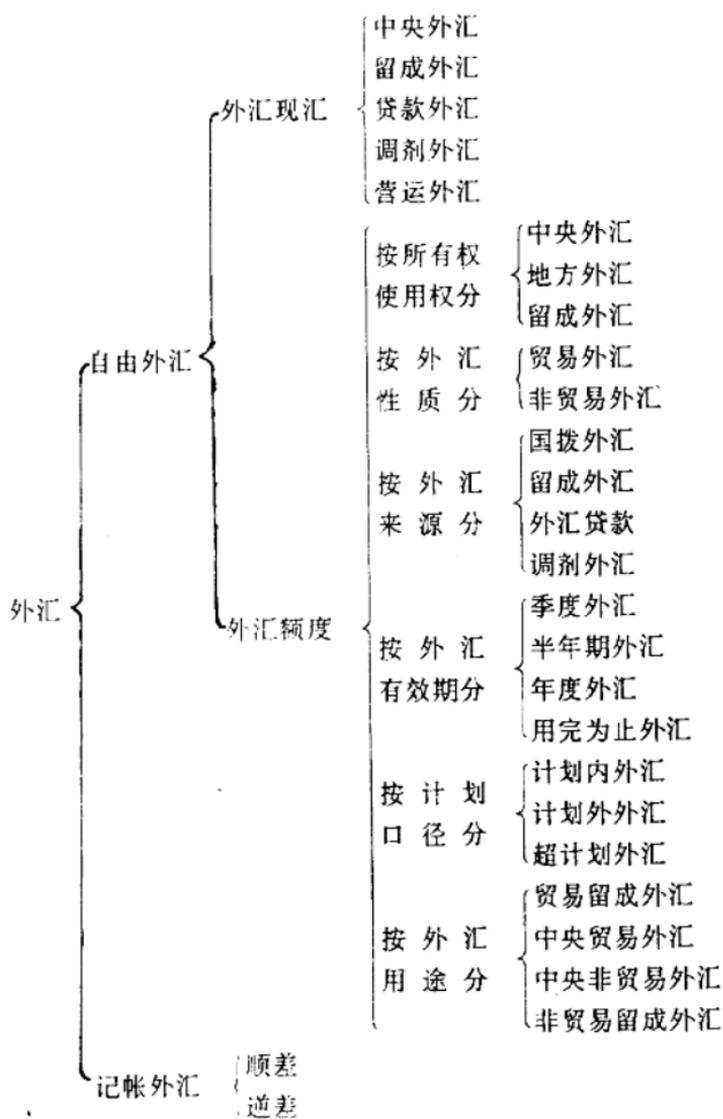


图 1-1 外汇分类示意图

(二)促进国际交往,扩大国际经济合作。由于世界各国货币制度不同,除非用黄金清偿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外,许多国家的货币不能在他国国内流通,不同国家的购买力不能转移。而在国际间利用代表外汇的各种信用工具,就可能使不同国家之间的货币购买力得以实现,扩大商品流通的范围与速度,对促进国际间的交往和扩大经济合作起着重要作用。

(三)便利国际之间资金供求的调节。世界各国的经济发展不平衡,资金余缺情况不同,客观上存在着调剂资金余缺的必要。外汇及代表它的各种支付手段的运用,在调剂国际间资金供求关系,促进投资活动与资本的移动,发挥着重要作用。

外汇是国际储备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世界各国国际储备资产总额中,外汇所占比重最大。外汇储备资产是否充足,常常作为衡量一国的对外经济活动地位和支付能力的重要标志之一。而且,外汇与本国货币的对内价值和对外汇率有着密切的联系,本国货币的币值和汇率是否稳定,对一国的国内外经济活动具有直接影响。因此,外汇在国际货币运动和国际金融领域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第二节 外汇管理

一、什么是外汇管理

外汇管理又称外汇管制,是指一个国家为了减缓国际收支危机,防止资金逃避、流入,加强黄金外汇储备,增强本国货币的信用,稳定汇率,通过法律、法令或其它规定,而对外汇买卖、国际结算和外汇汇率所采取的限制性措施。其主要目的是促进本国国际收支平衡与维持货币信用的稳定。

二、外汇管理的必要性

外汇管理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的产物。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一些资本主义国家为了动员外汇资源，防止资金逃避，减缓汇率波动，弥补国际收支逆差，稳定本国经济，筹集资金，争取作战物资，纷纷实行了外汇管制。大战结束后，这些国家经济逐渐恢复，进入一个相对稳定时期，货币并实行了金本位制度。为了扩大对外贸易，有利于争夺国际市场，原来在战争中实行外汇管制的国家放宽以致废除了外汇管制。

1929~1933年资本主义世界爆发了严重的经济危机，使金本位制彻底崩溃，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国际收支出现逆差，汇率极度不稳定，货币信用危机。为了挽救国际收入危机，许多资本主义国家特别是一些债务国，又重新恢复了外汇管制。

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英、法、比、荷、芬兰、瑞典等资本主义国家为了补充外汇资源，应付巨额的战争支出，又实行和加强了外汇管制。战后，由于资本主义总危机进一步深化和经济危机周期的缩短，通货膨胀加剧，同时，美国又利用战后政治经济的优势，在本国实行关税壁垒，限制他国商品进口，对外实行扩张政策，使一些国家普遍存在着“美元荒”，黄金储备短缺，外汇汇率不稳定等诸多问题。因此，战后各国外汇管制不仅没有放松，反而更加强化。但是，严格的外汇管制毕竟会影响正常的国际贸易发展，必然会加深资本主义各国之间的矛盾。

当时，美国为了实现对外扩张，一直迫使英、法、日等国放松外汇管制，以便打入英法等国所控制的市场；同时，由于美国国际收支不断恶化，德、英、法、日各国经济实力逐渐加强，力图恢复伦敦、巴黎、法兰克福等地的金融贸易中心地位。于是，1958年以后，西欧14国同时实行了有限制的货币自由兑换，1960年日本宣布实行部分的货币自由兑换，西德则实行完全的自由兑换，1979年10

月英国撤销了一切外汇管制条例。

从资本主义国家的外汇管制演变的情况看出,外汇管制是各国政府对外汇买卖、转帐等方面的行政管理措施。工业发达国家实施外汇管制的主要目的是为了维护本国货币汇率,改善国际收支,防止和缓和国内的经济危机。而限制资本过剩则是当前国际经济关系中的一个特殊现象。

第三世界国家由于经济实力虚弱,外汇资金缺乏,为了保证国家的经济独立发展,保证本国货币稳定,谋求国际收支平衡,使有限的外汇资金不致任意流失,而实行外汇管制。

我国属于第三世界国家,是一个发展中国家,经济实力不很雄厚,外汇资金短缺,同时进行改革开放和加速发展国民经济又需要大量的外汇资金,这就需要我们采取必要的措施,通过法规或临时性措施,对国际结算、外汇资金的使用、移动进行管理和较严格的限制。外汇管理的目的是为国家增收节支外汇,堵塞逃、套国家外汇的漏洞,加强国际收支地位,改善本国经济状况。因此,我国目前实行外汇管理制度是由我国的基本国情决定的,加强外汇管理是完全必要的。

(一)加强外汇管理是实施改革开放经济政策的需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上来。我国实行改革开放的政策,促使国际交往大发展,国际经济、金融、技术合作迅速扩大;外贸体制改革的深化,使我国的对外贸易日益扩大,国际收支大幅度增加;积极吸引和利用外资,引进先进技术,举办合资企业,开展对外劳务合作和工程承包,设立经济特区和高新技术开发区等,都要求我们加强和改善对外汇的宏观控制,对外汇管理制度作相应的改革,按照新形势的要求,制订出适应我国国情的一整套外汇管理法规。

(二)加强外汇管理是巩固人民币的统一市场,保证国内金融物价稳定的需要。我国外汇管理中规定严禁外币在境内流通、使

用、质押,严禁非法买卖外汇,这些规定对维护国家货币主权和人民币统一市场,维护社会主义金融秩序,是非常必要的。

(三)加强外汇管理是保持国家外汇收支平衡的需要。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对外贸易不断扩大,外汇收入逐年增加,但从我国经济建设对外汇的需求来看,外汇资金短缺矛盾仍很突出。因此,必须加强外汇管理,对外汇收支实行计划管理,堵塞浪费外汇资金的漏洞,坚持外汇以收定支的原则,保证国际收支的顺利平衡,保证国民经济健康发展。

(四)加强外汇管理是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益的需要。我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后,着手有步骤地从国际市场上筹集外资,以补充国内建设资金的不足。然而,利用外资工作很复杂,涉及国民经济各方面,因此,一定要根据经济发展需要,统筹规划,全面安排,做好利用外资的各项实际工作,同时应注重使有限的外汇资金用在刀刃上,争取实现最佳经济效益。国家对外汇实行“集中管理、统一经营”的方针,就是对一切外汇收支由国家集中管理;对国际结算、国际汇兑、外汇买卖等一切外汇业务,统一由国家指定的外汇银行经营,以保证最大限度地动员和利用外汇资金,用于经济建设。

三、外汇管理的类型

外汇管理的广度和深度与一个国家的经济实力及国际收支状况密切相关。外汇管理的宽严,取决于一个国家的经济、金融情况和国际收支顺逆差情况。根据世界各国对外汇管理的宽严程度,外汇管理制度大体可以分为三种类型:

一类是实行严格外汇管理。这类国家对贸易和非贸易外汇收支、资本项目的收支都加以严格的限制。一般讲,凡实行计划经济的国家以及多数发展中国家均属于这一类。这类国家在国际上大约有 90 个。我国属于对外汇收支实行严格管理的国家。

二类是实行部分外汇管理。这类国家对非居民办理经常项目(贸易和非贸易)的收付,原则上不加限制;对资本项目的收付仍加管理。一些西方的工业国家,国际贸易发达,有一定的黄金外汇储备,国民生产总值也较高,均实行部分外汇管理,这类国家在国际上约有20~30个。

三类是外汇准许自由兑换。这类国家对经常项目外汇收支以及资本项目的收支限制较少或不加限制。

四、外汇管理的基本内容

外汇管理的基本内容一般有五个方面,一是对贸易外汇的管理,包括对进口付汇和对出口收汇的管理。二是对非贸易外汇的管理。非贸易外汇收支的范围较广,包括运输费、保险费、港口使用费、国际邮电费、佣金、利息、股息、旅游费、驻外机构经费、赠家汇款等。三是对资本输出、输入的管理。四是对外汇、贵金属出入境的管理。对外汇、贵金属(主要指黄金)出入境管理的重点一般放在限制其输出上。五是对汇率的管理。汇率是宏观经济中的一项重要政策工具。一般来说,各国对汇率都进行管理和控制,都是以有利于奖出限入为目的的。管理的方法有直接管制汇率、实行市场汇率和实行复汇率制度等三种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我国外汇管理的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对国家单位和集体经济组织的管理;
2. 对个人的外汇管理;
3. 对外国驻华机构及其人员的外汇管理;
4. 对侨资企业、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及其人员的外汇管理;
5. 对外汇、贵金属和外汇票证等进出境的管理;
6. 对外汇额度、留成外汇的管理;

7. 对外借款和发行债券的管理；
8. 对人民币汇价的管理；
9. 对外币在中国境内的流通、使用、质押等管理。

随着我国外汇管理制度的不断改革和完善,外汇管理的内容更加规范和具体。目前,我国外汇管理工作的法律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及其细则、办法等。这些细则和办法主要有:

1. 对外国驻华机构及其人员的外汇管理施行细则(1981年8月10日国家外汇管理总局公布);
2. 对外汇、贵金属和外汇票证等进出境的管理施行细则(1981年8月10日国家外汇管理总局公布);
3. 对个人的外汇管理施行细则(1981年12月31日国家外汇管理总局公布);
4. 审批个人外汇施行细则(1981年12月31日国家外汇管理总局公布);
5. 对侨资企业、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外汇管理施行细则(1983年8月1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
6. 贸易外汇收支管理施行细则(1983年11月国家外汇管理局制订);
7. 经济特区外资银行、中外合资银行管理条例(1985年4月2日国务院发布);
8. 违反外汇管理处罚施行细则(1985年4月5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
9. 对外承包工程、劳务服务、经济合作外汇收支管理施行细则(1985年6月国家外汇管理局制订);
10. 关于留成外汇调剂的实施办法(1986年4月国家外汇管理局制订);
11. 境内机构对外提供外汇担保管理办法(1991年9月26日